

读客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及注销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读客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读客文化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971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01.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5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2,015,5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8,298,324.54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3,717,175.45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ZA15113号）。公司已按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的相关规定，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且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曹杨支行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或“中信建投”）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相关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开立情况如下：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读客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曹杨支行	121908020510966

三、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销户情况

鉴于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注销上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同时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曹杨支行及中信建投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同时终止。

特此公告。

读客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11日